

昆明海关（本级机关）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综合 2023 年昆明海关（本级机关）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情况编制。

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本年报主要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。

本年报电子版可在“昆明海关门户网站”获取，网址：
kunming.customs.gov.cn。

如对本年报有疑问，请联系：昆明海关办公室。地址：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618 号昆明海关 1002 室；邮编：650051；电话：0871-63016317；传 真：0871-63016311；电子邮箱：
kmhg_gwgk@customs.gov.cn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昆明海关（本级机关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密围绕海关总署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持续加大公开力度、拓展公开领域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政务公开工作透明度和公众满意度显著提升。

（一）巩固政务公开工作成效。

抓实抓细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强化政务公开专岗设置，指导督促隶属海关及时发布、更新信息。圆满完成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评估复审工作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及审查工作制度，共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1128 条，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2 件。

（二）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。

组织机关政务公开工作能力提升培训，派员赴总署12360跟班学习，参加总署12360热线管理人员培训，印发应急处置预案，建立故障应急响应和人员调配机制。发布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调查问卷2次，收集群众的需求与建议，采纳相关建议并持续改进。不断强化12360热线服务保障能力，接听热线电话15831个，接通率98.87%，直接答复率99.95%，受理转办业务协调、作风投诉等45件，办结率100%。举办“全力服务打造中老铁路‘黄金线路’”在线访谈，访问量达50.78万人次。加强网上留言分办督办，缩短办理时限，共受理办结业务咨询、投诉举报、关长信箱等留言404条。

（三）丰富政务公开工作形式。

新开设“统计图表专栏”，以图表的形式直观展示云南省经济类型的总量、占比、变化趋势等内容；持续发布统计数据分析、调查问卷及政策解读；制作 2 个业务办理场景式服务，进一步提升网站应用水平。以微信公众号、关企微信群为切入，加强政策宣讲和推送，强化政策解读服务，全面提升政策解读质量，年内

自主解读海关政策 10 篇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3	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57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015		
行政强制	555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						总计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0
	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2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问题：对于隶属海关政务公开工作指导不足。

整改情况：组织关区政务公开工作能力提升培训；指导督促隶属海关及时发布、更新信息，开展常态化考核评估和抽查通报；采用现场评审和书面评审的方式对 30 个隶属海关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指导和评审工作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

关区隶属海关数量较多，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发展不平衡，示范单位以点带面、典型引领方面仍需加大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